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3-22

##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7月12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7月1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7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4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999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张玉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皓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魏英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王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周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荆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陈启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吕桂霞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韩嘉君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殷秋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郭美娜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3、其他说明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

监事选举采取累计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所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散投向 2 名监事候选人。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

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时间：2023年7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6、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999号

联系人：贾伟林 刘红光

联系电话：0435-3910232

传 真：0435-3910232

邮 编：134003

电子邮箱：thjmt@163.com

8、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66”，投票简称为“金马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7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7月1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_\_\_\_\_),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 出席本次会议, 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件。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张玉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皓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魏英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王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周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荆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陈启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吕桂霞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韩嘉君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 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殷秋婷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1	选举郭美娜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3 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